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值》、《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反映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应收款项、存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拟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19 年末相关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本年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21,886.10 万元，明细如下表：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4,000.28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	38.12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84.41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492.19
商誉减值损失	17,271.10
合计	21,886.10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一) 信用减值损失：

2019 年度本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4,122.81 万元，具体计提方法如下：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公司根据客户情况，按风险不同分为两类，分别确定了信用减值损失率。

（二）商誉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等相关要求，公司聘请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元评估”）对公司含商誉的资产组价值进行评估。根据开元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基于对江苏明伟万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明伟”）子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业务发展情况的判断，公司拟对收购江苏明伟股权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总金额合计为17,271.10万元。

三、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21,886.10万元，减少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1,886.10万元，相应减少公司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21,886.10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19年度利润总额为-14,506.4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754.97万元，上述数据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进行了认真审核后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制度的规定，能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提供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做出的决定，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规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审批程序合法合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公允、合理，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八、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华力创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7日